第二单元 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

考点 13: 按年计征征税项目的基本规定 (★)

(一) 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

- 1. 征税范围
- (1)实行查账征税办法的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的个人投资者的生产经营所得比照"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税目征收个人所得税。
- (2)个体工商户和从事生产经营的个人,取得与生产、经营活动 无关的其他各项应税所得,应分别按照有关规定,计算征收个人所得税,如个体工商户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所得,应按"利息、股息、红利所得"税目纳税。
 - (3) 个人因从事彩票代销业务而取得的所得,应按照"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 (4) 出租车
- ①出租车 <mark>属于个人所有,但挂靠</mark>出租汽车经营单位或企事业单位,驾驶员向挂靠单位缴纳管理费的,或出租汽车经营单位将出租车所有权转移给驾驶员的,出租车驾驶员从事客货运营取得的收入,比照"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税目征税;
- ② <mark>从事个体出租车运营</mark>的出租车驾驶员取得的收入,按"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税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 ③出租汽车经营单位对出租车驾驶员采取 单车承包或承租方式运营,出租车驾驶员从事客货营运取得的收入,按"工资、薪金所得"税目征税。
 - (5)企业为个人购买房屋或其他财产
- ①符合以下情形的房屋或其他财产,不论所有权人是否将财产无偿或有偿交付企业使用,其实质均为企业对个人进行了实物性质的分配,应依法计征个人所得税:
 - (A) 企业出资购买房屋及其他财产,将所有权登记为投资者个人、投资者家庭成员或企业其他人员的;
- (B) 企业投资者个人、投资者家庭成员或企业其他人员向企业借款用于购买房屋及其他财产,将所有权登记为投资者、投资者<mark>家庭成员或企</mark>业其他人员,且借款年度终了后未归还借款的。

②企业为个人购买房屋或其他财产的税目界定

创出业为「人物大历座以来他划) 印机自外足							
情形一旦二			税务处理				
个人投资者或	<mark>没资者或其家庭</mark> 成员	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	按照"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成员		其他企业	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 税				
企业其他人员			按照"工资、薪金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2. 税率

(1) 5 级超额累进税率 (5% ~ 35%)

个人所得税税率表

(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和对企事业单位的承包经营、承租经营所得适用)

级数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含税级	税率(%)	速算扣除数
1	不超过 15000 元的部分	5	0
2	超过 15000 元至 30000 元的 部分	10	750
3	超过 30000 元至 60000 元的 部分	20	3750
4	超过 60000 元至 100000 元的 部分	30	9750
5	超过 100000 元的部分	35	14750

- (2)投资者兴办两个或两个以上企业的,并且企业性质全部是独资的,年度终了后汇算清缴时,应 <mark>汇总</mark>其 投资兴办的所有企业的经营所得作为应纳税所得额,以此确定适用税率,计算出全年经营所得的应纳税额,再根据 每个企业的经营所得占所有企业经营所得的比例,分别计算出每个企业的应纳税额和应补缴税额。
 - 3.应纳税额计算的基本思路
 - (1)应纳税所得额

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以每一纳税年度的收入总额,减除成本、费用、税金、损失、其他支出以及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 (2) 应纳税额=应纳税所得额×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
- (3) 个体工商户因在纳税年度中间开业、合并、注销及其他原因,导致该纳税年度的实际经营期不足 1 年的,对个体工商户业主的生产经营所得计算个人所得税时,以其 实际经营期为 1 个纳税年度。
 - (二)对企事业单位的承包经营、承租经营所得
 - 1.征税范围

- (1)个人对企事业单位承包、承租经营后,工商登记改变为个体工商户的,按"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税目征收个人所得税,不再征收企业所得税。
- (2) 个人对企事业单位承包、承租经营后,工商登记仍为企业的,不论其分配方式如何,均应先依法缴纳企业 所得税,然后根据不同情况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 ①承包、承租人对企业经营成果不拥有所有权,仅按合同(协议)规定取得一定所得的,应按"工资、薪金所得"税目征收个人所得税;
- ②承包、承租人按合同(协议)规定只向发包方、出租方缴纳一定的费用,缴纳承包、承租费用后的企业的经营成果归承包、承租人所有的,其取得的所得,按"对企事业单位承包、承租经营所得"税目征收个人所得税。 承包、承租经营所得适用税目的确定

登记情况		是否交企业 所得税	是否交个人 所得税	税目				
登记为个体工商户		×	√	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 营所得				
仍然登记为 企业	承包、承租人对经营成果不拥有 所有权	√	√	工资、薪金所得				
	承包、承租人对经营成果拥有所 有权		√	对企事业单位承包、承 租经营所得				

- 2.税率: 5 级超额累进税率 (5% ~ 35%)
- 3.应纳税额的计算

应纳税额

- = 应纳税所得额 × 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
- = (纳税年度收入总额一必要费用) × 适用税率一速算扣除数

